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WUHANSHI DONGXIHUQU DISHIYIJIE RENMIN DAIBIAO DAHUI CHANGWU WEIYUANHUI

公 报

(第16号)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

二〇二四年六月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报

wuhanshi dongxihuqu dishiyijie renmin daibiao dahui changwuweiyuanhui gongbao

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印

第 16 号

目 录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李义月免职的议案.....	(2)
关于王君等职务任免的议案.....	(3)
王君同志基本情况.....	(4)
程虹同志基本情况.....	(6)
关于朱琪等任职的议案.....	(8)
朱琪同志基本情况.....	(9)
王辉璇同志基本情况.....	(11)
关于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人事任免议案的审查报告... 查正付	(13)
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14)
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21)
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 2024 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22)
区法院关于破产案件审判工作的报告.....	(28)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 刘 方	(37)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财政补贴资金筹措情况的报告..... 李 黎	(41)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的报告..... 陶连生	(44)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梁新红	(50)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吴海翔	(52)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詹 辉（56）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刘 斌（61）

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决议
..... （62）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公告..... （63）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议程..... （67）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出席、请假人员名单
..... （68）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举行第十六次会议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举行，会期半天。审议了人事任免事项。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书面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 2024 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书面审议了区法院关于破产案件审判情况的报告。审查批准了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草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徐贻功主持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早明、王强、葛晓丹、肖建红、吕忠良，区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黄昌江及委员共 31 人出席会议。区人民政府副区长郭小平，区人民法院院长杨丹、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罡，区监察委员会负责人朱建全，区直有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区人大常委会各街工委负责人列席会议。

关于李义月免职的议案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经主任会议研究，提议：

免去李义月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
请予审议。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

2024年5月13日

关于王君等职务任免的议案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官法》的有关规定，现提议：

任命王君为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任命程虹为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免去胡伟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免去任树春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

免去陈磊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请予审议。

东西湖区人民法院院长 杨丹

2024年5月13日

王君同志基本情况

王君，女，1991年10月出生，汉族，湖北仙桃人，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2014年7月参加工作，2020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四级法官助理，拟任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2014年7月至2016年7月，任中国建设银行三峡分行葛洲坝清江大厦支行员工；2016年7月至2016年11月，待业；2016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书记员(试用期)；2017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民一庭法官助理；2019年6月至2022年8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张长湖法庭五级法官助理；2022年8月至2023年2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走马岭法庭四级法官助理；

2023年2月至2024年3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四级法官助理；2024年3月至今，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临空港园区法庭四级法官助理。

政治立场坚定，思想素质较高。该同

志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工作，在大是大非面前能站稳立场、保持清醒，能够抵御错误思想的侵蚀。能主动参加各类政治学习，具备一定政治理论水平；曾负责所在支部的党务工作，党务工作能力较强。

工作经验丰富，业务能力较强。近三年，该同志先后任张长湖法庭、行政庭法官助理，参与办理侵权、合同纠纷、婚姻家庭、民间借贷、劳动争议、行政争议、执行异议之诉、特别程序等多种民事、行政案件，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工作中能发挥主观能动性，把事情做在前头，加快办案节奏；能认真对待每一个案件，妥善完成调查、草拟文书、文书送达等工作；能不断提高沟通能力，做调解、释疑等工作，努力做到案结事了、定纷止争。推行繁简分流改革以来，该同志参与办理“繁案”一千余件，平均结案周期在本院排名靠前，未出现重大失误。因工作成效较好，2次受到嘉奖。

为人踏实本分，遵守党纪党规。该同志在工作生活中对自己要求严格，以司法为民为宗旨，以公平正义为目标，以清正

廉洁为底线,时刻以党纪国法和道德准则约束自己的言行。目前未发现有不廉洁情况。

主要不足:事务性工作较多时会存在急躁情绪。

程虹同志基本情况

程虹，男，1992年8月出生，汉族，湖北红安人，大学本科学历，法学学士学位，2014年6月参加工作，2022年9月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任东西湖区人民法院五级法官助理，拟任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2014年6月至2015年8月，任浙江商帮科技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15年8月至2015年11月，待业；2015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武汉兴旺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16年6月至2016年11月，待业；2016年11月至2017年11月，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法警（试用期）；2017年11月至2019年4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法警（科员）；2019年4月至2022年2月，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大队法警、一级警员；2022年2月至今，任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执行局五级法官助理。

坚持党的领导，政治立场坚定。该同志始终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坚持以党的创新

理论、思想指导实践、改进工作。政治敏锐性和政治鉴别力强，能够在政治上确保方向不偏，思想上保持头脑清醒，行动上摆正正确位置，在大是大非面前能够站稳政治立场。能够积极参加组织生活，主动查问题、找原因、抓整改，不断提高自身素养。

实践经验丰富，业务能力较强。该同志先后任司法警察、执行局法官助理。任司法警察期间，多次参与涉黑涉恶案件的庭审保障工作，稳妥处理多起突发情况，业务能力过硬。任法官助理后，能快速适应新的岗位，学习新的业务知识，累计办理执行案件1300余件。该同志始终践行“不尚空谈、不慕虚荣”的工作作风，办事不推诿、遇难不回避，踏实干事、积极奋斗，敢于承担急难险重任务，其办理的多起涉街道土地腾退、多年信访矛盾纠纷实质化解、涉企营商环境修复等案件，均实现案结事了，取得较好效果，受到上级好评。

作风干净正派，自我要求严格。该同志始终坚持“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目标，踏踏实实

做事、清清白白做人，坚决不办“关系案、人情案、金钱案”。能够严格要求自己，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立，慎独、慎微、慎情、慎友。能够保持艰苦奋斗的作

风，不贪图享乐，不讲奢侈浪费之风，无不良嗜好。目前未发现有不廉洁的情况。

主要不足：创新意识不够强。

关于朱琪等任职的议案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有关规定，我提议：

任命朱琪为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任命王辉璇为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请予审议。

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罡

2024年5月13日

朱琪同志基本情况

朱琪，女，1986年7月出生，汉族，湖北武汉人，2008年9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提名为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一、主要简历

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试用期公务员；2009年9月至2017年10月先后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检察科、反贪污贿赂局、案件管理办公室科员；2017年10月至2019年11月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科副科长；2019年11月至2020年11月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副主任；2020年11月至2023年5月先后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第六检察部、第五检察部三级检察官助理；2023年5月至今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二级检察官助理。

二、主要表现

持续深入学习，筑牢对党绝对忠诚的思想根基。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将“讲政治、顾大局”落实到每一项工作中、每一个案件中。

近三年，先后在案件管理及控告申诉部门工作。工作中勇挑重任，在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协助部门负责人做好部门内其他各项工作。注重发现和提炼亮点，撰写多篇信息和调研文章被上级采用。从事案件管理工作期间，立足案件管理岗位，强化检察机关内部监督。做好流程监控工作，开展对各业务部门办理案件的动态监督，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开展案件质量评查，撰写高质量的评查报告。对于评查出的案件瑕疵，督促相关业务部门整改。在评查过程中，主动拓展评查方式，将评查工作与信息公开、风险评估、统一业务应用软件填录等工作结合起来，提升评查工作的深度和效果。做好检察委员会会议服务，协助组织检委会集中学习。从事控告申诉工作期间，做好群众信访工作，落实落细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坚持快速办理+准确答复+解除民忧，受理群众信访件300余件，7日内程序性回复、3个月办理过程和结果答复100%。协助办理司法救助案件32起、国家赔偿案件

1起、刑事申诉案件6起，开展公开听证14起。在司法救助案件办理过程中，在对救助对象进行资金救助的同时，积极探索开展多元救助，通过司法救助、困难帮扶，为处于困境中的弱者送去温暖和希望。努力将每一起案件当成典型案例来办，3起司法救助案件入选武汉市检察机关司法救助典型案例，撰写的司法救助工作相关经验被市院转发。做好矛盾化解及信访维稳工作，坚持新时代“枫桥经验”，运用司法办案、信访处置、矛盾化解同步

推进方式，用心用情说服信访人息诉罢访，积极化解信访矛盾。

工作中吃苦耐劳，任劳任怨，甘于奉献，爱憎分明，不拿原则做交易，严格依法办事。生活中时时以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自觉遵守廉洁自律有关规定，坚决抵制各种不正之风。

三、主要不足

谋划工作的思路不够开阔，缺乏大胆创新意识。

王辉璇同志基本情况

王辉璇，女，1995年9月出生，湖北恩施人，2017年11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大学学历，现提名为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

一、主要简历

2017年11月至2018年11月，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公诉科试用期公务员；2018年11月至2019年6月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公诉科科员；2019年6月至2021年4月先后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第二检察部五级书记员；2021年4月至今，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五级检察官助理。

二、主要表现

自觉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提高政治素养。作为武汉市政法委“王辉璇先锋队”队长，带头学习宣讲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团十九大精神，同时将之转化为推进工作的思路办法和务实举措。政治立场坚定，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在思想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在大是大非面前保持清醒的政治头

脑，旗帜鲜明拥护党的领导。

工作中认真钻研，善于总结，细致专注，承担了多起疑难、复杂、有影响力案件办理工作，所在办案组获评2022年武汉市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协助办理的“肖某某等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被最高检《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工作专刊》采用；“吴某某、彭某某控告案”入选湖北省首批检察机关保障律师执业权利典型案例；“李某某串通投标案”、“吴某某等人跨省非法经营案”等多起案例获评省、市检察院典型案例。协助撰写的《黑社会性质组织公诉意见书》获2020年武汉市检察机关优秀释法说理法律文书评比一等奖；另有多篇调研文章获省市级奖项。担任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团委书记、青年工作委员会秘书长，入选武汉市检察机关人才库综合性后备人才。获得2023年武汉市“优秀政法先锋队员”、2023年东西湖区“优秀共青团干”等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1次。

始终以党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坚持廉洁从检，严格遵守检纪检规，认真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自觉弘扬新风

正气，坚决抵制不良风气侵蚀。

三、主要不足

工作提炼总结不够，对工作中的深层次问题研究还不够透彻。

关于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 人事任免议案的审查报告

——2024年5月15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任免工委主任 查正付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按照《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以下简称《人事任免条例》）的规定，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任免工委对提请本次会议的人事任免议案进行了初审，现将初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议案的说明

根据区委人事任免通知，李义月同志已退休，故提请免去李义月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职务，经审查无异议。

二、关于审议区人民法院提请的人事任免议案情况

区人民法院院长杨丹提请任命王君、程虹等2名同志为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拟任人选是基于法院审判工作需要和岗位工作实际提出来的，具有丰富的基层审判工作经验和较强的担当意识，政治

立场坚定，职业操守较好，是拟任职务的合适人选。提请免去胡伟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免去任树春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委员会委员职务，免去陈磊东西湖区人民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职务。

三、关于审议区人民检察院提请的人事任职议案情况

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罡提请任命朱琪、王辉璇为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拟任人选是基于检察院检察工作需要和岗位工作实际提出来的，具有丰富的基层检察工作经验和较强的担当意识，政治立场坚定，职业操守较好，是拟任职务的合适人选。

根据《人事任免条例》的规定，代表人事任免工委受常委会委托，组织王君等4位同志进行了任前法律知识考试，考试成绩合格。

以上报告连同人事任免议案，请予审议。

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 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2024年5月15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主任、各位副主任：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相关情况，请予审议：

为认真办理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强化数字赋能，进一步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促进我区产业提质增效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提高议案办理质量，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和工作目标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发展数字经济的决策部署，创新工作思路，健全体制机制，全面提升我区企业数字化能力，着力破解企业“不愿转、不敢转、不会转”突出问题，努力建设全市产业数字化融合应用先导区，为打造具有影响力的“中国网谷”奠定坚实基础。

（二）工作目标。以提升我区整体数字化发展水平为核心，依托现有产业结

构，加强统筹协调、优化资源配置，着力解决企业在数字化转型过程中面临的瓶颈问题。推进全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以企业上云和关键环节智能化升级为重点，培育一批具备较强竞争力的数字经济领军企业和服务平台，形成一批特色产业集群，打造数字经济融合创新应用新标杆，为促进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力争到2025年底全区重点产业实现整体数字化升级，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生态环境基本形成，其中2024年建设30个数字化车间，遴选10个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并推动100家企业上云、上平台；到2025年年底，建设50个以上数字化车间，遴选20个智能制造示范项目，并推动150家企业上云、上平台。

二、主要任务和职责分工

（一）强化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推进5G和千兆光网高质量覆盖，2024年新增5G基站112个，进一步加强

5G 网络覆盖度。围绕电信大数据中心项目、中金数谷扩建项目进一步强化本地数据中心能力。依托网安基地智算中心和超算中心的尖端计算能力部署,构建起涵盖通用计算、安全计算、高性能计算在内的全方位、多层次的算力服务体系。到 2024 年底,实现网安基地智算中心正式投用,实现超算中心正式建成。力争 2025 年算力规模达到 500P,筑牢数字化转型底座,有力支撑我区企业的数字化转型。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二) 打造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

通过整合数字化综合服务商、专业软件和云服务供应商、研究机构等多方资源,组建东西湖区数字化转型赋能中心。定期开展数字化转型宣传及培训等活动,提升企业数字化转型参与度与积极性。建设“诊改联动”的促进体系,为全区主导产业提供专业诊断、咨询规划到数字化建设的一揽子实施方案。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交通

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三) 打造数字化转型示范项目

1. 打造工业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

加快实施传统工业数字化改造提升行动,到 2024 年底实现全区专精特新企业数字化诊断全覆盖,重点在电子信息、智能制造、食品大健康三大产业推行“龙头引领示范”策略,鼓励龙头企业开展智能成套装备的研制和系统集成,研制智能化成套装备生产线并进行复制推广;促进中小企业分层次进行智能化改造,以营销管理数字化为引导,释放需求空间,刺激企业在生产环节逐步开展智能化改造,最终实现企业数字化转型。

电子信息产业数字化转型。依托京东方、宝龙达等龙头企业实施企业内部全链条数字化诊断,制定个性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路径。继续深化生产线、智能仓储、智能检测等设备的数字化应用,建立企业数据中台,提升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探索建立基于大数据的供应链管理系统,实现供应链的可视化、精准化管理,建设企业级工业互联网平台,整合研发、生产、销售等环节数据,实现资源优化配置和精准决策。引导企业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

定，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商业化。
2024-2025年，每年新增2家5G全连接工厂，3个省级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智能制造产业数字化转型。以TCL空调、创想三维等企业为引领，推进行智能制造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发展。重点实施AI质量检测、仓储数字化管理等数字化改造项目，通过新建项目实现试点示范并推广应用，积极引导传统机电制造企业进行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实现企业全链条的“智造”“智理”。到2024年底，打造1个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1家智能标杆工厂。力争2025年底，再打造2个工业互联网试点示范项目和2家智能标杆工厂。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

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食品大健康产业数字化转型。以良品铺子、周黑鸭、回盛生物等龙头企业为引领，加快食品、生物医药产业数字化建设，开展企业智慧园区建设工作，搭建能源管理、食品安全追溯、食品检测检验、展示展览、电子商务等智慧化公共服务平台，实现产业的智能化、集聚化发展。将现有的机械臂、自动装箱、智能化立体仓库智能设备进行数字化升级，进一步实现降本提质增效，打造食品大健康领域的数字化示范。力争到2024年底新申报2个新型消费试点示范项目。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2. 积极推进数字赋能物流商贸

依托京东、顺丰等大型企业应用大数据等技术构建互联互通的智能云物流平台，以零担物流、医药物流、冷链物流等领域为试点，通过政策引导、利益和信息

共享，逐步推动整个物流业数字化。推动数据开放和共享，规范市场有序竞争，支持具备条件的物流企业通过战略联盟、资本合作等方式合作，打造 1 个区级物流企业联盟。打造智运平台，围绕物流业降本增效，鼓励区物流企业数字化平台与省市两级平台融合，初步实现人、车、仓储的信息互联互通，构建区域物流信息平台，提升物流运作协同效率，力争实现供应链上下游企业信息共享与数据留存。力争新增 1 家全国供应链创新示范企业。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综合保税物流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3. 加快农业数字化转型项目建设

加速农业数字化水平提升，提高智慧农业在生产和经营管理中的效能。进一步深化鑫三江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和南美白对虾水产智慧养殖基地等项目的数字化进程，突出农业数字引领效应，推动智慧农业发展。强化农业大数据云平台建设，加强全区已建农业农村信息化项目运营，利用数字化实时发布新技术、简报、气象预警、预防措施，为农户提供实时指导，构建农业数据资源体系，打造不少于 2 项的农业数字化示范应用，辐射带动全

区农业数字化发展。

牵头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大数据中心、区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推动数字化转型形成生态

1. “链主”企业带动行业数字化转型。

组织区内各重点行业龙头企业，联合行业协会、集成服务商等机构，推动行业产业链上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通过技术赋能、供应链赋能、平台赋能、生态赋能等形式，带动产业链供应链上下游中小企业与大企业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订单管理、物流仓储、分销售后等环节实现数字化协同和产能共享，推动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资金链深度融合。力争到 2025 年形成以京东方、创维为链主的电子信息，以 TCL、宝龙达为链主的智能制造，以周黑鸭、良品铺子为链主的健康食品，以顺丰、京东为链主的智慧物流的产业数字化集群发展。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

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2. 中小企业典型样板复制推广。开展供需精准对接，推动行业场景应用。定期组织多种形式的展示会、交流会、研讨会等活动，强化企业数字化转型供需对接，降低企业数字化转型的选择成本。组织重点行业中小企业深入样板企业，实地体验生产现场数字化转型现况，加强样板企业案例、典型示范产品等对同行业及其他相似行业的辐射作用，推动其“看样学样”，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区域复制推广。计划 2024 年精选 10 个以上典型样板，2025 年再选 20 个以上典型样板，依托样板进行复制推广。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3. 强化数字化领域多要素保障。一是组织遴选区内重点企业和服务商建立专家库，认证一批既懂行业又懂数字技术

的行业数字化转型专家，为企业提供数字运营咨询、顾问等服务。二是实施企业“一把手”数字化转型培训，面向各改造企业的“一把手”设置“数字化领导力”等专题培训课程，组织不少于 10 场线下培训，邀请企业“一把手”参加课程培训。三是建立数字化转型培训机制，面向试点企业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培训活动，增强企业员工数字化意识，开拓数字化思维。四是建立“数字人才”培养机制。联系相关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加强对数字转型人才的培养，强化数字应用型人才保障。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三、完善综合保障

1. 建立协同联动工作机制。依托区数字经济发展委员会，建立跨部门协调管理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全区数字化提升工作。由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农业农村局牵头，街道、产业办配合，分别组织开展工业、服务业、农业企业数字化转型，坚持“聚焦重点、分业推进、示范引领、全面提升”的工作

思路推动行业数字化转型扩面提质。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2. 完善数字化转型政策支持。参照武汉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中的有关政策，制定符合我区数字化转型特点的政策措施。2024年出台支持我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政策，重点探索“转型服务券”等补贴形式，政策内容包括鼓励企业上云，鼓励工业软件推广应用，鼓励龙头企业采购纳入其数字化管理体系的本地企业产品，鼓励链主企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并为其产业链企业提供数字化服务，鼓励网络安全企业为数字化转型提供网络安全支持等。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

务局

3. 多种模式推进转型项目实施。通过政策为企业购买数字化转型服务的补贴券，鼓励其开展数字化转型，同时遴选优质的综合性服务商，在其成功为企业实施数字化转型后兑现补贴券资金。同时，积极探索采用免费试用数字化转型产品和服务等方式，帮助企业降低转型成本，保障转型成效。此外，组织服务商对改造企业进行免费的转型体检和诊断咨询，提出诊断评估意见和数字化转型建议。对服务商的服务工作进行监督跟踪，对被改造企业数字化转型进度进行监测分析，并为企业所需的数字化转型产品和服务提供透明的市场价格。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长青街道办事处、新沟镇街道办事处、径河街道办事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将军路街道办事处、柏泉街道办事处，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四、计划工作进度

(一) 工作准备阶段(2024年3月)。

成立工作专班，分解任务，明确责任，细化工作方案，遴选有能力有意愿为我区企业提供数字化转型服务的服务商，汇集服务资源。确定重点行业数字化转型企业名单。

（二）推进实施阶段（2024年5月-2024年12月）。全力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组织服务商对重点改造企业进行转型咨询诊断，落实转型企业改造实施方案，做好数字化改造整体规划，明确改造标准，推动工作落实。

（三）复制推广阶段（2025年1月-12月）。遴选数字化改造成效突出的样板企业、转型服务效果显著的样板服务商及示范产品和方案、试点行业“链式”数字化转型典型模式及案例，通过举办供需对接活动加强复制推广，推动重点行业中小企业“看样学样”，实现企业数字化转型“放大倍增”效应。

（四）评测验收阶段（2024年10月-12月，2025年10月-12月）。企业改造完成后，委托第三方机构运用相关标准组织开展验收评估。根据企业改造内容和改造等级匹配政策支持，对全流程资金使用进行监管形成验收评估报告。

五、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具体组成人员名单附后）。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办公，由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议案办理的组织、协调和督办工作。

（二）制订实施方案，明确工作责任。各承办单位要根据本方案的总体部署，制订办理具体工作方案，将工作任务层层分解，做到目标量化、措施具体、责任到人。

（三）健全工作机制，加强部门合作。建立议案办理督查、信息报送及联席会议制度，定期向区人大常委会及各位代表报告工作进度，协调解决议案办理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确保高效优质完成办理工作。

（四）加强宣传引导，营造良好氛围。各承办单位要采取多种形式，宣传报道议案办理的进展和成果，扩大影响，推广经验，凝聚共识，推动议案办理工作取得良好社会效益。

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 组 长：郭小平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 副组长：张 弢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 刘 方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 王 丹 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局长
- 高 忠 区农业农村局
- 吴海翔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 黄玉莲 区商务局局长
- 成 员：刘 浩 区财政局总会计师
- 陈爱萍 区企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副主任
- 朱志勇 区大数据中心副主任
- 丁 易 慈惠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朱志刚 长青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万登峰 新沟镇街党工委书记
- 王超平 径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季子力 金银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宋友芬 将军路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钟 敏 柏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
- 张泉水 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 陈 果 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 杨 武 区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 汪 军 区综合保税物流建设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 杨正举 区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 2024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2024年5月15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速建设泛金银湖总部经济区，加快推进中西部地区产城融合发展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的续办工作，根据《东西湖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办理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为契机，紧扣《东西湖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零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核心精神，在现有发展基础上，紧盯东部地区总部经济规模偏小、中西部地区产城融合发展滞后等焦点问题，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重点突出区域优势互补、功能区特色鲜明等特点，强力推进临空港开发区产城融合高质量发展，夯实“中国网谷”基础，实现宜业宜居、相得益彰的美丽幸福东西湖（临空港）。

二、年度目标

围绕主导产业大抓项目，构建“数字技术+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的网安和大数据产业，促进电子信息产业建圈强链，深耕智能制造产业新兴赛道，推动食品大健康产业提质扩能，加快现代商贸物流产业转型升级，构建完善的“1+4”现代产业体系。以“产、城、人”融合为导向，高标准打造新城新区，建设“校区、园区、社区”三区融合的网安科技新城；吸引企业设立区域总部和研发中心，打造“生态、生活、生产”融合的金银湖总部新城；重构将军路综合片区空间布局，打造现代服务业聚集的金银潭商务新区；深化“一核三副”整体规划，打造“港产城”融合发展的陆港枢纽新区，建设协同发展四大示范片区。

三、2024年重点任务

（一）布局重点项目，打造“1+4”产业体系

1. 加快网络安全和大数据产业集聚。完善人才培养体系，深入实施国家“网络安全万人培训资助计划”，全力推动网

安大学建设，力争年底开工。完善研发配套设施，加快推进国际人才社区（二期）施工建设，力争中国赛宝（华中）实验室二季度建成完工、开源网安全全国研发中心三季度建成完工。加快项目投用，推进中国电信中部大数据中心（网安基地）（一期）四季度建成投产，争取航天科工信息产业研发中心、智信科技大厦年内建成投运。以网安品牌助推网安产业加速集聚，力争全年引进网安“链主”企业 3 家，完成企业进规 10 家，推动网安基地营收突破百亿，为创建“中国软件名园”打下坚实基础。

牵头单位：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委网信办、区科学技术局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

2. 加快电子信息产业补链成网。依托京东方，引进上游关键材料和下游显示设备终端制造企业，通过合作与创新，推动新型显示产业链发展。依托宝龙达，拓宽外贸型高端整机和国产化替代整机市场，进一步整合和优化供应链资源，提高供应链稳定性。促进重点项目发展，力促临空港泛半导体电子信息产业园、楚兴电子产业园（二期）、芯丰精密制造等项目

二季度开工建设，推动创维武汉 MiniLED 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二、三期）年内开工建设，推动创维 Mini/MicroLED 产品整机及部件研发生产项目 8 月份实现量产，力争全区电子信息产业产值达到 350 亿元。

牵头单位：区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

3. 加快智能制造产业技术创新，提升产业“含新量”，重点推进伟福科技、艾帕克等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加速产学研转化，依托凌云科技、航达航空等重点企业实现科技成果就地转化。加快重点项目开工，力促金叶科技、现代精工等项目二季度开工，加快中兴新材涂覆膜生产线建设，重点推进精臣智慧标识研发智造产业园 10 月份建成投产，进一步提升智能装备研发制造水平，力争全区智能制造产业产值达到 500 亿元。

牵头单位：区机电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

4. 加快食品大健康产业提质扩能，

布局预制菜产业，集聚一批预制菜上下游企业，力争鑫磊大华中区预制菜智慧产业园、海天酱油（一期）、泰顺和白酒灌装（二期）等项目二季度开工建设。扩能传统食品产业，推进恒丰面制品三季度完工、四季度试生产，中饮巴比（一期）年内建成投产。发展医疗大健康产业，推进九康通生物医药研发及生产项目年底落地开工，提升食品大健康产业发展能级，力争产业产值达到 1400 亿元。

牵头单位：区食品医药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卫生健康局

5. 加快现代商贸物流产业转型升级，做强专业物流产业，动态掌握全区物流业发展底数，引育 1-2 家物流领军企业和多式联运物流综合服务商。规范物流园区发展，开展“小散弱”整合行动，按照“留、改、拆”清单，对物流企业进行规范整理，完成政策兑现与项目清理工作。提高物流企业能级，力争规上物流业企业达到 250 家，A 级物流区达到 270 家。强化贸易基础设施，重点推进新港空港保税仓、陆港枢纽产业孵化器实质运营，提升

贸易效率。加快项目建设，新设 5 个覆盖德国、俄罗斯、东盟等国家及地区的海外仓，引导汉欧国际物流园做好园区招商。加强运贸一体化供应链建设，年内打造区域物流智运平台。提升贸易便利度，推进汉口海关综保区办公楼二季度投用，实现一体化报关服务。推进商贸场景建设，加速新城商业综合体四季度开工，打造高品质商圈和个性化特色商业街区。依托广东数码协会，积极推动跨境电商产业园落地运营，加速现代商贸物流产业迭代升级，力争产业营收达到 400 亿元。

牵头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综合保税物流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统筹区域建设，推动东西部产城融合

1. 高水平打造东部金银湖总部新城。全面启动金海片腾笼换鸟，完成严家渡小区片征地拆迁，推动李家墩片土地整理，谋划打造“城市阳台”和科创产业园。加快重点项目落地，服务推进国家电网湖北省电力公司四季度搬迁运营，力促南水北调水网集团、航天三江研发中心、湖北中烟创新中心等项目开工建设。积极完善东部片区商业配套，推进金银湖企业发展

中心、金融大厦等项目年内建设，推进协和金银湖医院（二期）10月份建成运营，提升金银湖环湖绿道功能品质，打造城湖共生共融、环湖宜居宜业的城市名片；加大199+等商业综合体招商服务力度，做大做强湖北中烟生态圈，吸引一批链条企业落地赋能。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乡发展统筹服务中心、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

2. 高要求打造东部金银潭商务新区。加快土地腾退，年底完成将军路综合村片区征拆收尾工作，启动同步项目招商，实现1.3平方公里存量空间更新。加快新区基础设施配套，推进将军四路接塔子湖西路项目6月份开工建设，车场南路、学苑西路等将军路北部片区配套道路9月份建成投用。加快布局商业配套，推进马池二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推动城发酒店、艳阳天等商业体12月投入运营，加快推动光环购物中心等商业综合体加快建设。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乡发展统筹服务中心、将军路街道办事处

处、金银湖街道办事处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商务局、武汉临空港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3. 高标准打造北部网安科技小镇。有效拓展产业发展和城市功能承载空间，向北纵深推进土地平整2平方公里，加快推进“一横一纵”（柏君路和金泉二路）工程建设年底实质开工。全力推动网安大学、网络安全审查技术和认证中心建设，重点推动国家级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基地、网络安全众测平台等八大平台、网安基地算力中心建成并市场运行。完善临空港新城商业配套，推动临空港新城商业综合体（永旺）年内开工、共享中心（二期）年内建成运营，以创谷桥、共享桥为纽带，推动临空港新城与网安核心区互通互融。

牵头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乡发展统筹服务中心、区现代服务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径河街道办事处

责任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商务局、武汉临空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 高质量打造西部陆港枢纽新区。制定陆港枢纽新区发展规划总体产业规划与城市规划及汉江北侧控制性详细规

划，谋划陆港枢纽发展建设和发展。丰富商服设施载体，力促走马岭西城生活广场12月主体封顶、新荷酒店12月建成投入运营，推动慈惠街集装箱贸易中心年底开工。完善西部城市配套，加快周边住宅项目建设，保障荷花苑三期还建小区年底前建成交房，推进凌空之翼项目年底主体封顶，力促走马岭学校9月份开学招生、新沟镇文化体育公园12月投入使用。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乡统筹发展中心、区综合保税物流产业建设管理办公室

责任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慈惠街道办事处、走马岭街道办事处、区服务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三）强化要素保障，推动高质量发展

1. 紧盯链条开展沿链招商，重点围绕“1+4”主导产业及人工智能、未来显示、智能网联汽车、低空经济等新赛道，发挥“链主”企业引领作用，策划储备主导产业链项目50个，签约优势产业链项目10个，力争签约1个有影响力的百亿元以上项目和2个50亿元以上工业项目。聚焦主题搭建活动平台，重点做好12场重大

招商节会活动准备，认真办好大湾区推介、链主企业招商推介等2场专场招商活动，有效拓展项目信息来源，推动产业资源集聚、要素集成、资本集中，促进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在东西湖签约落户。

牵头单位：区商务局

责任单位：各产业办、武汉临空港产业创新发展有限公司

2. 出台措施助力产业发展。出台《工业园区优化提升实施方案》、《临空港经开区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推栋制造业强区的实施方案》等政策，完善工业园区改造升级、招商引资、项目监管等一揽子政策措施，全面完成三大示范片区建设。出台《东西湖区重点产业链链长制实施方案》，形成区域链长制机制、产业图谱、创新体系与任务清单，确立传统产业升级发展定位目标以及12条主导产业链发展方向。出台《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两年行动方案》以及《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工作要点》，明确陆港枢纽片区项目建设、招商引资、政策支撑、平台建设、贸易开展的基本方向，制定促进“贸易+供应链”发展的一系列政策规划，全面推进陆港枢纽新区提质升级。

牵头单位：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

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各产业办

3. 提升智慧城区信息化水平。推动城市运行中心全面投用，加大力度解决数据跨层级、跨部门共享和应用的难题，打造城市运行数据底座，持续推进系统和数据接入，确保区、街两级城运中心有序高效运转。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政府治理“一网统管”、政府运行“一网协同”，充分发挥市民热线数据赋能城市治理价值，推动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解决。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大力拓展数字应用场景，拓展智慧建筑、智慧交通、智慧教育、智慧医疗等领域的深度应用，有序建设数字孪生城市。

牵头单位：区科学技术和经济信息化局、区行政审批局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卫生健康局

四、有关要求

（一）加强统筹协调

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议案办理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及时调度，督促各成员单位按时、保质完成各项任务。

（二）明确工作责任

各单位要根据本方案的总体部署，按照职责分工，结合实际尽快研究制定本单位具体工作方案，组建工作专班，明确具体责任人，细化任务分解，做到措施具体、责任明确，并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落实。

（三）健全工作机制

各牵头单位要勇于担当，责任单位要密切配合，共同做好议案办理工作。建立定期通报机制，及时向区人大汇报工作进展。年底总结年度任务成效，并向人大常委会报告。

区法院关于破产案件审判工作的报告

——2024年5月15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人民法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安排，向本次会议报告区法院关于破产案件审判工作的相关情况，请予审议：

近年来，区法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市场化、法治化、专业化为导向，深入推进破产审判工作，充分发挥其在拯救和出清市场主体、实现优胜劣汰、优化资源配置等方面的积极作用，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基本情况

自2016年以来，我院共受理破产案件143件，审结126件，结案率为88%。受理的143件案件中，涉房地产企业案件20件，审结17件，其中12件重整成功，1件和解，4件破产清算；涉执行转破产案件52件，审结42件，结案率为80.8%。累计化解债务70多亿元，妥善安置职工500余人，释放闲置土地80多万平方米，维护了6000余名购房者合法权益。我院

先后有5件破产案件分别入选“湖北省法治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武汉市法治建设十大典型案例”，有3件先后入选湖北高院年度破产典型案例，1件入选“武汉法治建设十大重点案（事）件精品案例”，1件被最高人民法院作为“缩短中小微企业破产案件办理周期”典型经验推介，2件同时入选2023年湖北高院破产典型案例，1件获得精品案例三等奖，1项机制入选湖北法院首届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微创新”十佳精品案例，并在全省法院作经验交流。我们主要做法与体会有以下几点：

（一）全院上下形成高度共识，是做好破产审判工作的基本前提

破产审判案件不同于普通民事诉讼案件，其适用的审判程序特殊，面对的法律关系复杂，需要处理的问题众多，往往涉及国有资产保护、税收处理、职工安置等一系列问题，任务繁重、耗时耗力。尽管如此，我院充分认识到，破产审判工作

是司法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加强破产审判工作是依法履行审判职责、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保护各类市场主体的客观要求,是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职责所在。多年来,历届班子成员不断加大力度、创新机制,推动此项工作向纵深发展,着力将其打造成为我院的一个亮丽品牌。全院各业务部门提高站位,认识统一,在院党组领导下克服案多人少的困难,齐心协力、担当作为,逐步形成民事审判部门负责主审、其他审判部门密切配合、执行部门协助推动的良好审判格局。在全院共同努力下,我院破产审判工作始终走在全市乃至全省法院前列。

(二) 坚持府院联动实质化运行,是推动破产审判工作的重要保障

破产案件涉及法律关系复杂、牵涉利益面广,除债权债务处置外,往往涉及一系列影响金融安全与社会维稳的问题,单纯依靠法院不可能解决,必须紧紧依靠党委、政府统筹协调,才能推动案件顺利办理。多年来,区委、区政府十分重视和支持法院破产审判工作,逐步形成区委领导、政府支持、法院主导、相关部门(街道)配合、破产管理人具体实施的破产审

判工作联动机制,并保持常态化高效运行。区委、区政府及其相关职能部门的加入,在维稳、融资、复工续建、产业政策调整等方面起到了重要协调与保障作用,推动破产审判工作顺利开展。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盘活全区存量土地资源,我院与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等区直部门联合制定《关于建立全区涉案待处置土地高效利用工作机制的实施方案》,推动涉案待处置土地高效利用,将产业导向与低效资产处置有机适配,形成了共治多赢的“叠加效应”。2023年,通过发挥府院联动协调机制作用,我区3个破产项目楼盘完成复工续建并全部交付,破产重整工作稳步推进,为全省通过启动破产程序,完成“保交楼”、“保稳定”、“保民生”任务积累了宝贵经验。

(三) 加强对管理人的选任与管理,是保证破产审判质量的必要手段

破产审判工作专业性较强,破产管理人在其中具有重要地位与作用,其能力高低直接影响案件质效。近两年来,作为全省破产管理人选任和管理机制改革试点法院之一,我院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对破产管理人的选任、督导与考核。2021年9月,我院制定出台《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

法院破产案件管理人考核办法（试行）》，对管理人履职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与管理人报酬挂钩。案件办理中，对不能胜任工作的管理人，在征得债权人会议同意后及时予以更换。年终对管理人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分，并将得分上报市法院，由市法院在管理人名册中按照一定比例暂停排名末位的管理人指定资格。

（四）实行破产审判繁简分流，是提高破产审判效率的有效途径

因审判环节多、牵涉面广，加之维稳等因素影响，尤其是涉及企业重整、盘活问题楼盘时，破产案件审理周期一般都较长。自2019年着力服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以来，我院逐步推行破产案件繁简分流工作机制，做到简案快审、繁案精审，加速僵尸企业出清和危困企业挽救。2021年9月，区法院研究制定《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关于破产案件简化审理的内部操作规程》，明确了简案适用范围，并从时间上对每一审判环节进行约束，有效缩减审理周期。2023年市中院出台《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破产案件快速审理指引》之后，我院结合实际制定了相应的工作指引，进一步要求适用简化程序审理的案件，从指定破产管理人到程序终结的每

一流程节点，都要尽可能简化；不适用简化审理的案件，也可根据实际需要，就部分程序参照指引规定快速审理。近三年来，我院适用快审程序审理破产案件23件，平均审理天数较之以往大幅下降，中兴高能公司破产重整一案从受理破产清算至批准重整计划仅用了77天。

（五）因案施策科学制定分配方案，是取得破产审判良效的关键环节

不同的破产企业存在不同的破产状况，只有结合实际制定相应的财产分配方案，才能最大限度满足各方需求和平衡各方利益。多年来，我院基于最基本的公平原则，在充分尊重债权人意愿的前提下，在破产案件财产分配方案上作了一定探索，充分运用“债转股”、“剪裁优先债权”、“分段清偿”等方式进行债务处置。所谓“债转股”，就是适当调整出资人权益，并将其分配给债权人，将债权转为股权。如在东顺房地产公司破产重整一案中，组织尚未得到清偿的债权人新设公司，由新公司受让东顺公司所有股权，代表东顺公司继续维持商业运营，最大限度保护了全体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所谓“剪裁优先债权”，就是让设有担保的优先债权人让渡部分权益，使得普通债权人亦可获得部分

清偿。如在西郊汽车维修公司破产清算一案中，因债务人的所有财产均为某金融机构设置了抵押担保，中小债权人无任何可供分配的财产，矛盾突出、对立严重。其后经深入做工作，通过“剪裁”方案，该金融机构让渡出部分权利，一定程度上实现中小普通债权，实现良好的多赢局面。2022年5月，我院与中国银行、湖北银行、市农商行等7家金融机构联合签署合作备忘录，就法院及管理人依法保障金融机构债权人合法权益，鼓励金融机构在融资、破产财产处置方面发挥作用，金融机构支持和配合管理人依法履职等方面等达成共识，既注重防范化解企业破产给金融机构带来的风险隐患，又积极发挥金融机构作为主要债权人在破产案件中的融资功能，为破产重整获取重要经济支持。所谓“分段清偿”，就是当债权人人数众多时，按照超额累进计算方法确定债权清偿比例。如在武汉吴家山市场物业公司等七家公司合并破产一案中，涉及债权人近千人，绝大部分属于债权不足80万元的个人债权人。为此，我院确定分段差额清偿方案，即：20万元以下的，全额清偿；20万元至80万元的，按40%比例清偿；80万元以上的少数主要债权人，另行制

定清偿方案。这一做法取得良好效果。

（六）构建“立、审、执、破”一体化衔接机制，是发挥破产审判效能的积极方式

一是流程“一体化”融合，确保“转的顺畅”。打破立审执破程序壁垒，根据企业资产、负债等情况，视情转化程序。针对立审执案件强化涉诉企业评估，从企业经营状态、资产负债情况、涉诉涉执情况等方面，细化明确“立转破”“诉转破”“执转破”适用条件。在立审执各环节做到提早预警，及时导入破产程序。如我院在2023年受理某教培机构合同纠纷案件，在诉前调阶段发现该机构已无偿债能力，经引导当事人申请企业破产，通过“立转破”使89件关联案件免于诉讼程序。在执行立案环节，对涉企被执行人送达执行通知书时一并送达《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确认书》，告知当事人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的条件。对被执行人为企业的执行终本案强化甄别筛查，执行终本前实行破产审查前置，将符合“执转破”条件的案件移送破产审查程序。二是工作“一体化”推进，确保“办的规范”。组建“立审执破融合”专审团队，集中办理包括“立转破”“诉转破”“执转破”案件在内的所有破产案

件，强化理念融合、业务研判，提升专业化审判水平。定期召开“立审执破”联席会议，推动解决程序启动、破产审查、解除保全、资产处置、强制腾退等重难点问题。对立审执各环节拟导入破产程序案件，一律提交联席会议研究决定，确保案件识别准、转出快、办得精。先后制定《关于加强“立、审、执、破”一体化衔接配合的办理流程（试行）》《关于执行案件移送破产审查工作流程（试行）》等9项制度规范，推动“立审执破”融合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截至目前，我院共受理“执转破”52件，“立转破”1件，“诉转破产”1件，审结43件，其中3件实现重整成功，大大提高了债权清偿率，打通了“执行难”“最后一公里”通道。

（七）实现办案流程信息化，是强化破产审判工作的有力支撑

一是打造全市首个破产案件智能辅助办案平台，实现案件办理全流程信息化。2022年，我院联合“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的承建单位北京华宇科技公司（该公司亦是最高人民法院破产信息网承建单位），尝试打造了武汉市首个破产案件智能辅助办案平台，将办理破产案件从“线下”搬到“线上”。该平台通过“一

网三平台”一体化服务，具备网络债权申报、网络债权人会议召开、资产处置、投资人招募、重整企业信用修复、重整企业投（融）资、管理人账户资金监管等主要功能，打通破产审判各个业务环节，实现跨部门业务协同办理，满足不同办案主体的专业化办案需求。二是借力网络拍卖平台，实现财产处置信息化。利用京东、淘宝等第三方拍卖平台公开处置破产财产，既公开透明，又有效节约处置成本，加快资产处置率，实现债务人资产最大化，最大限度保障债权人合法权益。三是推行“云端会议”，实现债权人参与信息化。充分利用网络组织债权人申报债权、召开债权人会议、表决破产财产变价方案或分配方案等方式，保障债权人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截至目前，我院已召开67次网络债权人会议，多起案件开通网络债权申报，惠及债权人4100余人，减少债权人诉讼成本2600余万元。

二、主要问题

（一）破产案件受理量大，审理周期仍然偏长

我院两年以上未结破产案件占比相对较高，结案难度较大，其主要原因在于破产衍生诉讼多、资产处置难、重整投资

人招募难、维稳压力大。如果简单就案办案，“一破了之”，效果又不好，反而可能造成更大维稳压力。

（二）配套机制不全，影响程序运行进程

企业破产是一项社会性、综合性的工程，司法主导破产程序进展，但各项程序成果的落实仍应由各方协力完成。因为配套机制的缺失，企业破产事务的推进，往往需要大量的协调工作，耗费大量的精力。个案的协调总是因人因事而异，不能形成可复制的操作经验。比如：破产企业实际控制人、高管不配合破产清算义务，隐匿、毁灭财务账本构成犯罪，需要公安机关加大打击力度；重整案件税务问题对重整企业恢复经营造成了一定影响，需要税务机关改革完善税务征收意见；破产企业车辆失去控制，需要车管所协助查找等等。

（三）破产审判力量薄弱，不能完全满足办案需要

2023年我院人均结案数为727.7件，目前仅有员额法官40人，案多人少的矛盾较为突出。在此情形下，我院根据审判需要，结合工作实际，建立由庭长牵头、1名法官主审、1名法官助理和2名书记

员辅助的破产审判团队，专门负责审理所有的破产及强制清算案件。相对于我院每年的受案量，破产团队力量明显薄弱。

三、下一步打算

（一）全面提升破产审判质效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加大破产审判工作力度，创新破产审判工作机制，强化破产审判权的制约监督，依法快速审理破产案件，不断提高办案质量与效率。紧紧依靠党委领导和政府支持，充分发挥府院联动效能，坚持拯救与出清并重、重整和解与宣告破产并举，促进生产要素优化组合和危困企业起死回生、转型升级。

（二）着力防范破产审判廉洁风险

全面落实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提高破产审判质量的通知》要求，严格破产案件程序，依法审查破产申请，规范清产核资、债权审查确认、批准财产管理、变价、分配方案等关键环节工作，严防虚假破产。强化院、庭长对破产案件的监督管理，加强对破产管理人履职监管，防止管理人违法履职，谋取不正当利益。

（三）逐步加强破产审判队伍建设

以全省法院员额法官遴选为契机，充实破产审判力量，加强破产审判团队建设，推进破产审判专业化。定期组织破产审判法官业务培训，加强理论与实务研讨，不断提高破产审判队伍能力素质，为

破产审判工作提供坚实组织保证。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附：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所获荣誉清单

区法院破产审判工作所获荣誉清单

一、全国荣誉

(一)家美天晟武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2018年11月作为利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充分展现企业资源、实现企业价值的典型案例获得最高人民法院点赞。

(二)中兴高能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预重整转重整案：2022年4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助力中小微企业发展”典型案例和创新做法的案例，并被最高人民法院作为“缩短中小微企业破产案件办理周期”典型经验进行推介。

二、省级荣誉

(一)家美天晟武汉置业发展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2019年入选湖北高院破产审判白皮书五大破产典型案例。

(二)武汉尤蕾儿服饰有限公司执行转破产清算案：2021年7月入选湖北高院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

(三)中兴高能科技有限公司预重整转重整案：被评为2020年湖北省法院精品案例三等奖；

(四)武汉奥山圣宏置业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入选2023年度湖北法院破产

审判典型案例；

(五)武汉润童汇文化艺术传播有限公司立案转破产清算案：入选2023年度湖北法院破产审判典型案例。

(六)东西湖区法院“优化破产财产查询及处置机制”改革事项：入选2023年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试点，获全省通报表扬。

(七)东西湖区法院“构建立、审、执、破”一体化衔接机制：入选2024年湖北省法院首届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微创新”十大精品案例，并在全省法院作经验交流。

三、市级荣誉

(一)武汉吴家山市场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等七家关联公司合并破产重整案：入选武汉市十大法治创新案例；

(二)武汉翔龙建筑幕墙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入选2020年度武汉市法治建设十大典型案例；

(三)武汉齐磊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案：作为湖北省首例执行转破产重整成功案例，入选2021年武汉市优化营商环境典型案例；

(四)武汉尤蕾儿服饰有限公司执行
转破产清算案：入选 2021 年武汉市十大
法治重大案（事）件精品案例；

(五)东西湖区法院“织密破产案件
智能化办案网络”创新举措：入选 2023
年武汉法院法治化营商环境十件实事；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编制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发展和改革局局长 刘方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根据安排，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安排情况：

一、2023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推进情况

2023 年全区计划推进区重点建设项目 205 个（含中期新增），匡算总投资 416.6 亿元。截止目前，已开工项目 198 个，项目开工率 97%，其中：结转项目开工率 100%，新增项目开工率 88%。2023 年全年完成投资 216.7 亿元，同比增长 30%，占全区投资比重 29%，为全区固定资产投资做出了积极贡献，充分发挥了区重点建设项目在增进民生福祉、稳定经济增长、带动产业升级中的支撑作用。

二、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政策，高效承接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地方政府专项

债，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区发改局以“申请债券”为导向，重点围绕农村转移人口市民化、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大规模设备更新、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等方向，突出系统思维、片区思维，组织住建、交通、水务、教育、卫健等职能部门积极谋划，编制形成了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草案）。

三、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主要内容

（一）项目计划总体情况

2024 年拟安排区重点建设项目结转、新增及前期项目 188 个（不含 128 个完工付尾款项目），匡算总投资 508.4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额 105.6 亿元，其中：2024 年新增开工计划项目 44 个，匡算投资 93.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8.1 亿元；2023 年拟结转至 2024 年续建项目 84 个，匡算总投资 255.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67.5 亿元；2024 年前期计划项目 60 个，匡算总投资 160 亿元。

（二）2024 年拟新增计划项目情况 （附表 1）

2024 年拟新增区重点建设项目 44 个，匡算总投资 93.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8.1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23.9 亿元。

基础设施项目 28 个，匡算投资 71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27.9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17.6 亿元，包括陆港枢纽片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东西湖区府澧河流域北部排水外排泵站建设、东西湖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等项目。

民生项目 16 个，匡算投资额约 22.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10.2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6.3 亿元，包括吴家山四中改扩建项目二期等项目。

（三）2023 年拟结转至 2024 年续建项目情况（见附表 2）

2023 年拟结转至 2024 年续建项目 84 个，匡算总投资 255.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67.5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141.2 亿元。

还建房项目 4 个，匡算投资 31.4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6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4.4 亿元；包括荷花苑还建小区三期、

辛安渡集镇还建小区二期等工程。

基础设施项目 72 个，匡算投资 207.8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58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128.2 亿元；包括：将军路北部片区配套道路、G348 荷沙路东西湖段改造等工程。

民生项目 8 个，匡算投资 16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5.9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8.6 亿元。包括：走马岭学校、天纵半岛蓝湾初中等项目。

（四）2023 年拟前期计划项目情况 （见附表 3）

前期计划项目 60 个，匡算总投资 160 亿元，前期经费需求 0.7 亿元。

（五）2024 年完工付尾款项目情况 （见附表 4）

完工付尾款项目 128 个，2024 年资金需求 15.5 亿元。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约 181.3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117.2 亿元，区财政补贴 64.1 亿元），较去年减少了 15.25 亿元，其中：2024 年新增项目资金需求 23.9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22.6 亿元，区财政补贴 1.3 亿元）；2023 年结转至 2024 年项目资金需求 141.2 亿元（其

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94.6 亿元，区财政补贴 46.6 亿元）；前期项目资金需求 0.7 亿元；完工付尾款项目资金需求 15.5 亿元。

四、下步工作举措

（一）紧盯国债要求，加快新增项目手续办理。区发改局将与区住建局一同对拟新增的 44 个项目，采取提前介入机制，从项目编制可研报告时对建设规模、建设标准进行审核，并通过评审机制，在初步设计阶段，对建设方案、投资概算等内容进行严格把关。同时，督促指导各项目责任单位提前与规划局、城乡统筹中心主动对接，落实项目红线，明确征拆范围，并与平台公司、属地街道紧密沟通，做到项目信息应知尽知，确保所有项目 5 月 30 日前完成初步设计批复等前期手续，具备争取上级资金的基本条件。

（二）紧盯时间节点，加快续建项目建设。一是对于 7 个结转未开工项目，除将军四路连接塔子湖西路在 6 月开工外，金北一路及周边道路改造等 6 个项目要求在 5 月底前全部进场施工；二是对于 11 个拟甩项的结转项目，要求区住建局、区交通局、区水务局、区应急管理局等 4 个部门在 5 月 15 日前按程序完成拟甩项

项目前期手续调整工作，并于 6 月 1 日前完成甩项验收；三是对于 66 个正常推进的结转项目，要求项目单位加快建设进度，确保 107 国道快速化改造、金银湖水质提升等 44 个项目按计划上半年完工，年内完成竣工结算，金山大道西延二期、走马岭学校等 22 个项目按计划下半年完工，明年上半年完成竣工结算。

（三）紧盯上级政策，多渠道筹措资金。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为 181.3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117.2 亿元，为进一步缓解区级财政压力，区发改局将指导职能部门积极创新投融资方式，紧盯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特别国债等上级资金投向领域，吃透政策要求，提前开展项目储备，及时办理可研等前期手续。同时，把握本次国债申报契机，重点推进陆港枢纽配套交通基础设施等拟新增项目前期手续工作，按照“报的准、接得住、争的多”的目标，督促项目单位主动对接自身上级部门，确保项目全部报送至市国债专班，形成闭环管理，为正式申报工作做好充足准备，后期将对有资金下达的项目优先安排实施，其余项目将按照“紧急且必要”的原则分批建设。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安排表

附表 1、2023 年新增区重点建设项目
计划安排表

附表 3、完工付尾款区重点建设项目
安排表

附表 2、2022 年结转至 2023 年续建

附表 4、2023 年前期区重点建设项目
计划安排表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财政 补贴资金筹措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李黎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筹措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财政补贴资金总体情况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 316 个，资金需求约 181.3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117.2 亿元，区财政补贴 64.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拟安排前期项目 60 个，匡算投资 160 亿元，前期项目需求资金 0.7 亿元（均为区财政补贴资金）；

（二）2024 年拟安排新增项目 44 个，匡算总投资 93.2 亿元，计划完成投资 38.1 亿元，新增项目需求资金 23.9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22.6 亿元，区财政补贴 1.3 亿元）；

（三）2023 年结转至 2024 年续建项目 84 个，匡算总投资 255.2 亿元，计划

完成投资 67.5 亿元，结转项目需求资金 141.2 亿元（其中拟申请上级债务及补助类资金 94.6 亿元，区财政补贴 46.6 亿元）；

（四）2024 年拟安排完工付尾款项目 128 个，计划需支付尾款资金共计 15.5 亿元（均为区财政补贴资金）。

二、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财政补贴资金安排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区重点建设项目资金保障，区财政局多方筹措补贴资金，努力满足区重点建设项目资金需求，计划安排区级财政资金 181.3 亿元用于保障区重点项目建设，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划争取 2024 年政府债券资金 117.2 亿元。积极争取政府债券资金额度，用足用好政府债券资金，实现项目常态化储备，滚动化审核，尽快完成基础性工作，聚焦交通基础设施、老旧小区改造等重点领域。原则上未成功争取 2024 年政府债券资金的项目暂缓安排实施。

(二) 土地出让收入计划用于区重点建设项目补贴资金约 30 亿元。积极协调统筹土地出让收入, 预计全年土地出让金收入约 40.56 亿元, 扣除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资金、土地交易成本性支出后, 可用土地出让净收益约 30 亿元。

(三) 积极争取上级资金 6 亿元。结合中央和省关于加大财力下沉的相关要求, 密切关注中央、省市财政预算安排, 配合相关部门针对性做好项目筹备工作, 以项目落地推进资金落地, 计划争取 2024 年国家特别国债资金 2 亿元, 争取省、市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4 亿元。

(四)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0 亿元。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执守简朴, 控成本、讲绩效、提效能, 大力压减经费开支, 计划压减地方一般公共预算 10 亿元, 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五) 调剂整合项目结余资金 18.1 亿元。根据《政府投资条例》, 对全区范围内的重点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清理, 依法依规收回项目结余资金, 计划收回资金 18.1 亿元。

区财政将积极统筹资源、集中财力, 支持城市基础设施、交通枢纽、生态环保等领域重大项目建设, 各主管部门应按照

刚性支出优先安排, 民生导向重点保障的原则安排项目实施, 对于无资金来源的项目应待项目资金渠道落实后再安排实施。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一) 积极争取债券资金。在财政资金需求增加与土地出让收入减少的双重压力下, 区财政局将积极申请债券额度减轻建设项目财政资金压力。进一步加大申报政府债券资金力度, 加强与省财政厅、市财政局的沟通, 最大限度争取债券资金。

(二) 积极筹措土地收入。为加强土地出让收入管理, 确保土地收入预算按序时进度完成, 区财政局将与区税务部门、区国土部门加强协作, 适时动态监控, 并积极清收土地尾款, 力争足额缴入国库。

(三) 争取上级支持。紧盯政策窗口, 积极与上级相关部门对接, 争取上级资金支持。

(四) 压减地方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坚持过紧日子和厉行节约的指导思想, 压缩“三保”等刚性之外的其他支出, 全力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五) 调剂整合项目结余资金。统筹全区各部门项目结余资金, 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严格资金管理纪律, 提高资金

利用效率，统筹用于重点建设项目。

以上是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财政筹措资金的总体情况，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继续

认真贯彻落实全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凝神聚力，开拓创新，努力做好我区基建资金保障工作，为支持经济建设，夯实经济基础作出更大的贡献。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的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 陶连生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由区住建局作为项目责任单位的 2024 年区政府 1 亿元以上新增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请予以审议。

2024 年，区住建局共负责 1 亿元以上新增项目 8 个，匡算总投资约 39.49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10.68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1.76 亿元。具体情况为：

一、马池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及市政道路改造工程

马池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及市政道路改造工程，匡算总投资约 5.5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1.65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4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36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4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共包含三个子项，子项一：马池中路（马池东路至环湖路）改造及金银潭地铁站侧路道路工程，马池中路（马池

东路至环湖路）全长 1950 米，红线宽 30 米；金银潭地铁站侧路道路工程，全长 375 米，红线宽 20 米，总投资约 1.1 亿元。

子项二：马池片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一是完善马池片区市政雨污水系统完善；二是马池片区源头地块雨污分流改造；三是现状排水管涵清淤及缺陷修复；四是水质水量持续监测设备，总投资约 1.4 亿元。

子项三：马池片区道路改造工程，对区域马池北路、马池西路等进行改造翻新及区域内海绵城市、规划绿地建设，环湖路（恋湖家园段）进行交通组织优化，总投资约 3 亿元。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6 年 12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随着碧水大道建成通车，区域东西向交通出行条件得到极大改善，马池中路作

为碧水大道衔接道路，现状道路建成年代久远，标准较低，且路面破损严重，通行效率低，已成为马池片区连通碧水大道的交通瓶颈。本项目的实施将按照规划对马池中路进行改扩建，以匹配碧水大道通行能力，消除区域交通出行瓶颈，改善马池片区向东出行条件。同时，对片区内建成时间较长、破损严重的道路、管网进行改造，可大幅度提升区域路网通行效率和排水防涝能力。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子项一、子项二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25%。子项三完成部分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二、金银湖总部新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金银湖总部新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匡算总投资约 2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0.6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1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09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1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包含：环湖一路（环湖路至环湖中路）改造、环湖一路（环湖中路至府平路）新建、亲湖路（环湖中路至府平路）

新建，新改建道路全长约 2425 米。府平路（塔西路—碧水大道，不含环湖四路—环湖五路段），近期实施宽度为 7 米，建设长度约 4.5 公里。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绿化景观工程、亮化工程、交通设施工程、供电供水管网工程等。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6 年 12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目前，我区正在推进李家墩片区城中村改造，本项目的实施可有效解决区域交通出行，丰富城市主、次干道路，构建便捷道路网络结构，提高路网服务水平具有重要的作用。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10%。

三、陆港枢纽片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

陆港枢纽片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匡算总投资约 3.1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0.93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3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27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3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子项一：针对高桥五路以东、汉丹铁路以北、金山大道以南、九通路以西区域内，城市干线道路路面维修改造、区域内道路慢行交通完善、道路分车带及隙地整治等内容。

子项二：汉丹北路新改建工程，新城十九路至新征路段新建 550 米，台中一路至富民路段改造道路全长约 1205 米，红线宽 30 米，主要建设包括道路、给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电力电信通道等。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12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项目包内相关改造道路建成时间较长，经多年使用，现状道路破损情况严重，影响区域路网通行效率，作为沿线九州通物流园、康利工业园、TCL 产业园等企业出行的主要通道，急需改善区域道路出行条件，提升区域环境。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子项一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20%。子项二 2024 年完成部分前期手续。

四、将军路城中村改造基础设施配套

项目

将军路城中村改造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匡算总投资约 10.2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3.06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25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22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3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对北至车场南路，南至三环线，东至将军五路，西至姑李路范围，结合旧城改造，谋划将军路街综合村片区市政道路、绿地建设计划，补齐城市交通出行短板，更新城市界面。主要建设包括道路、给排水、交通、照明、绿化、电力电信通道、地下空间利用等。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6 年 10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将军路街作为东西湖区经济发展的桥头堡，片区承担着主城区产业转移的功能。目前，片区正在进行城市更新工作，该项目的实施可为片区城市更新释放便利，同时可较大程度上改善区域出行条件，完善片区路网结构。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

五、吴家山、雷达山生态修复、不稳定斜坡综合治理及消防通道建设

吴家山、雷达山生态修复、不稳定斜坡综合治理及消防通道建设项目，匡算总投资约 4.57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0.2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18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补助类资金 0.17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1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148 公顷，实施内容包括绿化工程、园建工程、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削坡整形、格构锚固护坡、护脚墙、截排水沟、主动柔性防护网、道路加固、土壤绿化加固、搬迁避让及监测工程（其中工程总费用 1.3 亿，拆迁费用按照前期区规划局核实需拆迁 167 户，房屋建筑约 16354 平方米，预估拆迁费用约 3.27 亿元）。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11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7 年 12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该处不稳定斜坡因受人工切坡、降雨及大风影响，已产生小规模滑塌地质灾害；现状条件下不仅危险性大，而且危害程度与后果严重，直接威胁 167 户 1200

人及房屋建筑约 16354 平方米的安全，威胁资产总价值约 8820 万元，因此对其开展排危除险应急治理是十分必要和紧迫的。同时，吴家山、雷达山是新老城区重要的生态本底和山水轴的枢纽，是老城城市更新的关键工作。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5%。

六、东西湖区村湾集并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

2024 年东西湖区村湾集并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匡算总投资约 2.85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0.855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2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类资金 0.18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2 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包括美丽乡村建设专项、东西湖区乡村振兴项目、走马岭街红羽村和三仁村村湾集并项目及 107 国道自建小区等 4 个子项。

子项一：美丽乡村建设专项，主要包括马池二期、水口二队、戴家湾、慈惠小镇等 4 个村湾基础设施改造提升总投资 1.25 亿。

子项二：东西湖区乡村振兴项目，主

要是辛安渡街道陈家冲东村、荷包湖新村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进行改造提升，总投资 0.8 亿。

子项三：走马岭红羽村、三仁村村湾集并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主要是将现状红羽村 78 户集并至三仁村，总投资 0.45 亿。

子项四：东山街道 107 国道自建小区，将 107 国道沿线房屋进行集并，同步配套基础设施，总投资 0.35 亿。

(二) 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2028 年 6 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2023 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中指出要大力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该项目是结合我区农村人居环境现状，持续完善村湾配套基础设施的专项行动，旨在进一步提升村湾公共设施服务水平，同时推进村湾集并工程，优化村湾空间布局，打造新型农村社区，补齐农村地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让村湾共享经济发展成果。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完成子项一的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5%。

七、全区宜居韧性城市建设项目

全区宜居韧性城市建设项目，匡算总投资约 3.27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0.98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0.3 亿元，其中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27 亿元，区级财政补贴资金 0.03 亿元。

(一) 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共包括三个子项，分三年实施。

子项一：2024 年宜居韧性城市建设，主要包括无障碍城市建设示范区交通设施完善工程、全区部分还建小区消防等设施维修改造、城市慢行交通完善、完整社区建设项目、全区部分小区非机动车集中充电配套设施项目、新建停车楼项目等建设内容。总投资约 1.17 亿元。

子项二：2025 年宜居韧性城市建设，主要包括无障碍设施完善、慢行交通设施完善、还建小区消防设施修缮、完整社区以及停车楼建设，总投资约 0.9 亿元。

子项三：2026 年宜居韧性城市建设，主要包括无障碍设施完善、慢行交通设施完善、完整社区以及停车楼建设，总投资约 1.2 亿元。

(二) 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2027 年 6 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

效益

目前我区部分还建小区消防等设施老化,需进行维修改造,以确保消防安全;全区部分小区非机动车无集中充电设施,居民反映强烈,希望增设非机动车充电点,本项目的实施可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消除电瓶车充电可能引发火灾隐患;对于无障碍城市创建工作、慢行交通设施项目以及完整社区建设等拟纳入市级年度绩效考核目标。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子项一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 预计 2025 年 8 月完工。子项二、子项三完成部分前期手续。

八、全区部分还建房配套设施维修改造工程

2024 年全区部分还建房配套设施维修改造工程项目, 匡算总投资约 8 亿元。2024 年拟完成投资 2.4 亿元, 当年资金需求 0.03 亿元。

(一) 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是解决全区已建成的 65 个还建房小区房屋质量、配套设施不完善及消防设施欠缺维保等问题, 改善还建房小区居住环境及消除房屋质量问题及消防安全隐患。包含 2 个子项, 其中, 子项一是

对全区 2015 年以前建成的 28 个还建房小区维修改造, 子项二是对全区 2015 年以后建成且过质保期的 37 个还建房小区进行维修改造。实施内容包括房屋公共区域维修、屋顶外墙修复、改善雨污水管道系统、小区公共环境改造提升以及消防设备设施维修更新等。

(二) 预计开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 2026 年 12 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为贯彻落实进一步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相关工作要求, 结合我区还建房小区现状, 进一步完善已过质保期且亟需进行维修改造的还建房小区, 拟通过对还建房小区进行维修改造, 消除住房和小区安全隐患, 全面提升居住环境、设施条件和服务功能, 推动建设安全健康、设施完善、管理有序的完整社区, 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完成子项一的前期手续办理工作并开工建设, 完成子项二部分前期手续, 预计 2026 年底项目全部完工。

以上报告, 请予以审议。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局长 梁新红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由区城管执法局作为项目责任单位的 2024 年区政府 1 亿元以上新增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区城管执法局共负责 1 亿元以上新增项目 1 个，为新能源环卫车辆更新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5 亿元，申报超长期特别国债 4 亿元。具体情况为：

一、主要建设内容

全区三年更新新能源环卫车辆共计 507 台，及配套新能源充电桩 169 个。

二、预计启动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成时间：2026 年 6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4 年生活垃圾分类提质增效工作方案》和《市城管执法委等 7 部门关于印

发推广使用新能源环卫车辆的实施方案》

文件要求：按照“需求引导，政策引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2024 年全市新购置 1000 台新能源环卫车辆，2025 年起新增及更新环卫车辆新能源比例达到 80% 以上。其中我区具体任务为：2024 年-2025 年，更新新能源环卫车辆 259 台，2025 年起环卫车辆新能源比例达到 80% 以上。

本项目是深入贯彻绿色发展理念，落实国务院关于推动大规模设施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文件精神，推进环卫车辆新能源化、智能化的工作要求。项目实施后，将逐步替换现有使用年限满 8 年及国三以下车辆，在实现环卫作业水平、作业质效“双提升”的基础上，达到节能减排、绿色低碳，促进我区大气质量提升的积极作用。

该项目作为全市“推进公共领域车辆全面电动化先行区试点工作”的重要内容，已由市城管执法委纳入对我区承担的

市级绩效目标“城市综合管理”专项考核，
将定期进行督导通报。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落实国

债资金后，更新新能源环卫车辆 132 台，
完成项目整体进度 25%。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吴海翔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由区交通运输局作为项目责任单位的 2024 年区政府 1 亿元以上新增重点项目建设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区交通运输局共负责 1 亿元以上新增项目 3 个，为 107 国道（高桥二路至荷沙线）等干线公路提升整治项目、东西湖区走马岭及新沟镇产业园区配套道路、陆港枢纽配套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总匡算投资为 10.42 亿元，拟在 2024 年安排资金 2.255 亿元，其中财政资金 0.15 亿元，上级补助资金 2.105 亿元。具体情况为：

一、107 国道（高桥二路至荷沙线）等干线公路提升整治

（一）主要建设内容

G107（高桥二路至荷沙线）、S112 惠安大道（荷沙线至大红线）、S106 等国省干线及衔接支路维修、路域环境整

治。并对 107 国道沿线新城十四路、新城十五路等衔接支路断头路打通。

（二）匡算总投资：2 亿元，2024 年资金需求 700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700 万元。

（三）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四）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6 月

（五）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1.2024 年“国检”考核工作的需要。

2.结合国省干线道路破损情况，需进行维修整治，改善居民交通出行条件的需要。

3.因铁路涵洞处地势较低，经常受道路积水浸泡，路面破损较严重，影响周边居民出行安全及新城十六路对外出入口的门户形象。

4.随着 G107（额头湾至高桥二路段）快速化改造项目的建成，过境及出入城车流量增加，是确保新建段及老路段通行顺

畅衔接的需要。

以上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改善道路周边企业及居民交通出行条件,保障群众行车舒适性及安全性,进一步提升临空港经开区城市品质。

(六)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2024 年 3 月至 6 月完成立项、初步设计及招投标等前期各项工作,并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施工,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工并组织验收。

二、东西湖区走马岭及新沟镇产业园区配套道路

(一) 主要建设内容

1.走马岭产业园区配套道路:

(1)走新路(107 国道至东吴大道)。全长约 0.8km 双侧现状路面维修;红线 90m 的城市主干道。

(2)商贸大道(兴工八路至走新路)红线宽度 40m, 2.6km 城市次干路,水泥路刷黑,人行道修复。

(3)商贸大道(兴工十二路至兴工十四路)红线宽度 40m, 1.5km 城市次干路,水泥路刷黑,人行道修复。

(4)兴工十二路(107 国道至东吴大道)0.9km 路面维修。

(5)兴工十三路改造提升工程。兴

工十三路(食品一路至东西湖大道)全长约 1300m 城市次干路两侧补充新建人行道;对其余路段破损路面进行大中修。

(6)兴工十四路(汉丹北路至东吴大道)全长约 3km。

(7)高桥四路(东西湖大道至田园街)0.5km 路面维修。

(8)金山南路延长线工程。本项目起于走新路,止于兴工十二路,道路全长约 840m, 红线宽度 30m。含桥涵一座。

(9)新改建桥梁。食品一路与兴工十一路交汇处新建桥;汉湖村桥维修整治。

2.新沟镇产业园区配套道路:

(1)荷包湖路桥梁工程。新建荷包湖路接 107 国道桥梁一座。

(2)新沟镇汉丹侧路改造工程。东起于汉丹北路,西止于惠安大道,现状全线长约 530m, 四级公路。

(3)荷花街(荷沙线至兴工四路)2.5km 道路维修整治工程。

(二)匡算总投资:16700 万元,2024 年资金需求 5500 万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550 万元。

(三)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四)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6 月

(五)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1.兴工十四路现状道路路况整体运营状况较好,部分路段区域存在路面破损等病害,为进一步改善走马岭食品工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条件,同时解决道路破损问题,结合园区范围内整体道路情况,拟对兴工十四路予以维修,并对道路(107国道至东吴大道段)水泥混凝土路面予以刷黑处置,提升周边企业及居民出行条件,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2.改善新沟镇产业园区配套基础设施条件,同时解决道路破损问题,提升园区对外形象,提升周边企业及居民出行条件,并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六)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2024 年 3 月至 6 月完成立项、初步设计及招投标等前期各项工作,并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施工,2025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工并组织验收。

三、陆港枢纽配套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一) 主要建设内容

1.益海嘉里配套道路。在新增一平方公里规划范围内,对规划的惠安小路予以新建,该项目起于高桥二路,止于惠榴路,全长约 2km,红线宽度 30m。

2.慈惠街九龙湾还建小区配套慢行通道。慈惠场级公路南侧实施 3.5m 宽慢行通道,全长 1.5km,破损路面维修,同步实施排水工程。

3.通达路(新城十八路)、新城十三路、走马岭兴工九路等 3 处铁路穿孔工程。

4.四环线潘家咀(金北一路)互通工程。在金北一路处新增互通匝道一处,配套实施收费站,同时对金北一路西延线予以同步实施。

5.金北一路西延线工程。本项目起于新城十一路,止于新城十六路,全长约 2km,红线宽度 30m。

6.五环大道铁路穿孔连接线。规划五环大道(汉丹铁路以北)下穿铁路穿孔含连接线共 750m,其中 150m 为铁路穿孔拟实施范围,其余 600m 为连接线范围,红线宽度 80m,一沟两路双向四车道。

(二) 匡算总投资: 6.75 亿元, 2024 年资金需求 1.005 亿元,其中申请财政资金 250 万元。

(三) 预计开工时间: 2024 年 6 月

(四) 预计完工时间: 2026 年 10 月

(五)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1.按照武汉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目标，我市力争到2025年基本建成武汉陆港型国家物流枢纽，并实现通道网络不断完善，集聚效应日益显现，多式联运更加便捷，运行质量显著提升，成为国内国际陆港物流枢纽的目标。有效突破我区南北向纵向路网打通的交通瓶颈，改善“北城南乡”的局面。

2.受限于铁路穿孔项目，九坤五环华城至汉丹铁路段一直未打通断头路。目前

五环大道铁路穿孔项目即将组织建设实施，同步打通原五环大道铁路处断头路，可改善周边居民及企业的交通出行，提升周边环境。

（六）2024年计划形象进度

2024年3月至6月完成立项、初步设计及招投标等前期各项工作，并组织施工单位进场施工，2026年10月30日前全部完工并组织验收。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水务和湖泊局局长 詹辉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由区水务和湖泊局作为项目责任单位的 2024 年区政府 1 亿元以上新增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区水务和湖泊局共负责 1 亿元以上新增项目 9 个，总投资匡算约 30.81 亿元，拟安排财政资金约 0.72 亿元，拟申请上级补助资金 10.68 亿元。具体情况为：

一、东西湖区府澮河流域北部排水 工程相关项目

（一）项目一：东西湖区府澮河流域北部排水外排泵站建设工程

1.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5 亿元，拟在 2024 年申请财政资金约 0.2 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1.8 亿元。拆除重建水产大队中心沟泵站 30m³/s，改扩建北湖泵站 65m³/s。

2.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10 月

3.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12 月

（二）项目二：东西湖区府澮河流域北部排水配套涵闸建设工程

1.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4.08 亿元，拟在 2024 年申请财政资金约 0.2 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1.8 亿元。新建节北九支沟穿堤涵闸（流量为 30m³/s）、昌家河穿堤涵闸（流量为 110m³/s）、通航沟节制闸共 3 座，打通九子沟与北二干沟的连接通道等。

2.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10 月

3.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12 月

（三）项目三：东西湖区府澮河流域北部排水渠道综合整治工程

1.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匡算约 4.92 亿元；拟在 2024 年申请财政资金约 0.2 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1.8 亿元。对总干沟、柏泉分界沟、昌家河上段、北九支沟等 16 条港

渠进行扩挖、疏通，畅通排水通道，并配套建设相应渠系建筑物。

2.预计开工时间：2024年10月

3.预计完工时间：2025年12月

（四）以上三个项目的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项目已列入湖北省水利十大领域项目清单，是湖北省水利厅下阶段水利领域重点支持方向。针对东西部排涝设施分布严重不均衡问题，通过新增北部排水通道，提升农排区域标准至20年一遇，金银湖重点区域50年一遇。同时可避免西部农业面源污染进金银湖，改善湖泊水质。

（五）2024年计划形象进度

上述三个项目均计划在2024年完善前期手续，落实政策资金后开工建设。

二、107国道沟水环境整治工程

107国道沟水环境整治工程，总投资匡算约1.2亿元，拟在2024年申请财政资金约0.05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0.45亿元。

（一）主要建设内容

107国道沟全线整治，主要包括沿线21处排涝卡口扩挖清理；北十四支沟（43km进水闸-汉宜路）段疏挖护砌

2.65km，2处滑坡点修复76m，新建箱涵508m等；国道沟沿线排口整治，完善污水管网、截流井和污水提升配套设施。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年6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5年5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项目已纳入水利领域重点区域排涝能力建设项目库。107国道沟为我区“三横十一纵”骨干排水渠之一，沿线存在20多处卡口，过流能力严重不足，水质下降问题明显，水位控制及水生态环境不理想。实施107国道沟整治，可以保障107国道沿线排涝安全，改善沟渠水生态环境，对于沿线城市功能与品质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五）2024年计划形象进度

完善前期手续并开工，预计2024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40%。

三、高桥污水处理厂新建及配套管网完善工程

高桥污水处理厂新建及配套管网完善工程，总投资匡算约7.96亿元。该项目由区级平台公司依法依规实施，不安排财政资金。

（一）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高桥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为10万吨/日，配套进出水管道和及再生水管道。

(二) 预计开工时间：2024年10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2025年12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东西湖污水处理厂长期超负荷运行，无法满足日益增长的污水量需求。根据污水量研究分析，到2025年污水处理设施存在较大缺口，急需进行系统污水处理能力提升。项目的实施可解决东西湖厂污水处理能力不足的问题，提高系统污水收集处理率。

(五) 2024年计划形象进度

开工完成部分工程。

四、李家墩自来水加压站工程

李家墩自来水加压站工程，总投资匡算约1亿元。该项目由区级平台公司依法依规实施，不安排财政资金。

(一) 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李家墩自来水加压站，规模15万m³/d，同步完善加压站配套管网。

(二) 预计开工时间：2024年7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2025年12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

绩效目标

随着金银湖周边区域持续发展，区域用水人口和用水需求剧增，出现供水量及供水压力不足的情况。通过新建李家墩加压站，能有效的解决片区供水能力不足、供水压力低的问题，可满足金银湖、将军路、常青花园等区域日益增长的供水需求，对于补强东西湖区供水系统的短板，促进东西湖区社会经济发展十分必要。

(五) 2024年计划形象进度

开工完成部分工程。

五、走马岭水厂深度处理项目

走马岭水厂深度处理项目，总投资匡算约3.75亿元。该项目由区级平台公司依法依规实施，不安排财政资金。

(一) 主要建设内容

新建50万m³/d“臭氧-活性炭”深度处理工程，对泵房、臭氧发生间、臭氧接触池、活性炭滤池、反冲洗泵房进行提升。

(二) 预计开工时间：2024年11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2025年12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武汉市汉江沿线6座水厂中4座在常规处理工艺上增加了深度处理工艺，另有1座拟在2024年启动深度处理工艺改造。

启动走马岭水厂深度处理项目,可提高有机物去除效率,减少药剂用量,降低制水成本,提高东西湖区整体供水水质,实现东西湖区供水“同网同质”,促进东西湖供水事业发展。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完善前期手续,争取开工。

六、东西湖区西南片区生态水网建设工程

东西湖区西南片区生态水网建设工程,总投资匡算约 1.39 亿元,拟在 2024 年申请财政资金约 0.05 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45 亿元。

(一) 主要建设内容

东方红 3 号取水泵船、64 公里泵船更新改造及配套管道建设,南一、南三、南六-南十一等沟渠溢流堰建设,南九支沟(联盟路-食品二路)、南十二支沟(汉丹铁路-107 国道)明渠断面整治共 1.5km。

(二) 预计开工时间: 2024 年 9 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 2025 年 12 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绩效目标

项目已列入湖北省水利十大领域项目清单,申报省水利厅县级水网先导区试点,针对新沟、走马岭南排片区水系连通

不畅、港渠水质下降问题,实施生态水网建设。实施后可完善生态补水路线,实现水网连通,提升明渠水质,构建东西湖区水网畅通、蓄排并举、水清岸绿的格局。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完善前期手续并开工,预计 2024 年底完成总体工程量 30%。

七、2024-2026 年度东西湖区五小农田水利老旧设施更新改造

2024-2026 年度东西湖区五小农田水利老旧设施更新改造,总投资匡算约 1.5 亿元,拟在 2024 年申请财政资金约 0.02 亿元,申请上级奖补资金 0.18 亿元

(一) 主要建设内容

1.2024 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28 处;沟渠清淤整治 21 条共 12.21km,配套过路箱涵 10 座;涵闸更新改造工程 5 处。

2.2025 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32 处;沟渠清淤整治 13 条共 8.65km,配套过路箱涵 7 座;涵闸更新改造工程 6 处;防渍堤加固 5 处。

3.2026 年:泵站更新改造工程 25 处;沟渠清淤整治 15 条共 9.34km,配套过路箱涵 8 座;涵闸更新改造工程 5 处;防渍堤加固 8 处。

(二) 预计开工时间: 2024 年 9 月

(三) 预计完工时间: 2027 年 4 月

(四) 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
绩效目标

项目契合老旧农业基础设施更新改造国债领域要求, 聚焦粮食安全问题, 通过实施闸、站、沟渠更新改造, 改善农业

生产条件, 实现农作物高产稳产, 为全区 15.35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奠定基础。

(五) 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

分年度实施, 本年启动 2024 年五小农田水利项目建设。

以上报告, 请予审议。

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亿元以上项目情况报告

——2024 年 5 月 15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刘斌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本次常委会会议报告由区应急管理局作为项目责任单位的 2024 年区政府 1 亿元以上新增重点建设项目情况，请予审议。

2024 年，区应急管理局共负责 1 亿元以上新增项目 1 个，为全区消防设施设备更新采购项目。项目总投资匡算约为 1.36 亿元，当年资金需求 9000 万元，为上级补助类资金。具体情况为：

一、主要建设内容

一是十四五新建消防站配套采购车辆装备营具，涉及新城、金银潭、高桥、荷安 4 座消防站共计 6000 万；二是装配式小型消防站建设和车辆装备营具经费

5300 万；三是政府专职队车辆更新和应急服务站装备更新 2300 万。

二、预计开工时间：2024 年 6 月。

三、预计完工时间：2025 年 9 月。

四、项目建设政策依据、必要性、效益

全区消防设施设备更新采购项目根据《武汉市消防专项规划》（2015-2030）新建标准、小型站站点配备车辆装备及营具，改善周边消防救援条件，减少人民群众因火灾造成的生命财产损失。

五、2024 年计划形象进度：落实上级补助类资金后，完善招标手续，当年完成部分工程。

以上报告，请予以审议。

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决议

(提请 2024 年 5 月 15 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刘方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和区财政局局长李黎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财政补贴资金筹措情况的报告》，以及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项目情况

的报告，对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进行了审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法》和《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对区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审议监督的暂行办法》的规定，会议决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批准 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公告

2024年5月15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举行第八次会议。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35人，到会31人，符合法定人数。

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书面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2024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审查批准了区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草案）。表决结果如下：

一、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赞成票3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未按键0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二、书面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2024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赞成票3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未按键0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三、审查批准区人民政府关于2024

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

1.2024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1亿元）项目马池片区排水防涝设施及市政道路改造工程项目，赞成票3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未按键0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2.2024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1亿元）项目金银湖总部新城北部片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赞成票3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未按键0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3.2024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1亿元）项目陆港枢纽片区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项目，赞成票2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未按键2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4.2024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1亿元）项目将军路城中村改造基础设施配套项目，赞成票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5.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吴家山、雷达山生态修复、不稳定斜坡综合治理及消防通道建设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6.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东西湖区村湾集并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7.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全区宜居韧性城市建设项目（原项目名：民生短板项目），赞成票 2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3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8.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全区部分还建房配套设施维修改造工程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

告获得通过。

9.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新能源环卫车辆更新项目，赞成票 3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0.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 107 国道（高桥二路至荷沙线）等干线公路提升整治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1.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东西湖区走马岭及新沟镇产业园区配套道路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2.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陆港枢纽配套交通基础设施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3.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东西湖区

府澧河流域北部排水外排泵站建设工程项目，赞成票 3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4.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府澧河流域北部排水配套涵闸建设工程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5.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东西湖区府澧河流域北部排水渠道综合整治工程项目，赞成票 3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1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6.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 107 国道沟水环境整治工程项目，赞成票 3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1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7.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高桥污水处理厂新建及配套管网完善工程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8.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李家墩自来水加压站项目，赞成票 2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2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19.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走马岭水厂深度处理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20.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东西湖区西南片生态水网建设工程项目，赞成票 3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21.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 2024-2026 年度东西湖区五小农田水利老旧设施更新改造项目，赞成票 3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过。

22.2024 年区人民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亿元以上（含 1 亿元）项目全区消防

设施设备更新采购项目，赞成票 31 票，
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未按键 0 票。
赞成票超过组成人员半数。报告获得通
过。

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议程

(2024年5月15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 一、审议人事任免事项。
- 二、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三次会议议案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 三、书面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2024年办理工作方案的报告。
- 四、书面审议区人民法院关于破产案件审判情况的报告。
- 五、审查批准区人民政府关于2024年区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编制情况的报告(草案)。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出席、请假人员名单

出 席：

徐贻功	杨早明	王 强	肖建红 _(女)	葛晓丹	吕忠良
黄昌江	王建兵	王 新	朱 凯	刘晓丽 _(女)	刘锦刚
江 桥	邸 冰	张宇新	张爱明	张铭玉 _(女)	张新明
陈风华	林修良	周 静 _(女)	胡建坤	柯红梅	查正付
徐文化	徐菊珍 _(女)	殷向东	唐红霞	程明顺	潘 奕

请 假：

周本奇	黄养林	向 文	李 静 _(女)
-----	-----	-----	--------------------